

湖北富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对 2018 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

因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18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 12200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型 | 交易内容 | 交易方 | 预计交易额 |
|--------|------------------------------|------------------|--------|
| 购买设备 | 向湖北环一电磁装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采购电磁直驱系统等设备 | 湖北环一电磁装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1000 万 |
| 租赁 | 向湖北富升铁路配件有限公司出租房屋、产房，代缴水电费 | 湖北富升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 200 万 |
| 购买铁路产品 | 向湖北富升铁路配件有限公司购买铁路产品 | 湖北富升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 4000 万 |

| | | | |
|------|-----------|--------------------|--------|
| 关联担保 | 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 黄煜林、黄加林、万小桔、陈小平、黄诚 | 6000 万 |
| 财务资助 | 提供借款给公司 | 黄煜林、黄加林 | 1000 万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1、湖北环一电磁装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一电磁”）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占环一电磁 20%的股权；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黄诚女士为环一电磁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因此公司对环一电磁具有控制关系，属于交易关联方关系。

2、湖北富升铁路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铁”）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公司占富铁的股权比例为 16.07%。

3、黄煜林和黄加林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

黄煜林、黄加林系兄弟；

黄煜林、黄加林、万小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黄煜林为公司董事长，黄加林为公司董事、总经理，万小桔为公司股东、黄煜林配偶，陈小平为黄加林配偶；

黄诚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黄煜林和万小桔的女儿；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

为：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董事黄煜林、黄加林、黄诚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关联方姓名/名称 | 住所 | 企业类型 | 法定代表人 |
|------------------|-------------------------------|----------|-------|
| 湖北环一电磁装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科技园四路研发楼 118-B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黄诚 |
| 湖北富升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 鄂州市华容区段店镇三江大道特一号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林志坚 |
| 黄煜林 | 鄂州市鄂城区南塔小区 15 栋 3 单元 5 楼 10 号 | — | — |
| 黄加林 | 鄂州市华容区段店镇段店立新街 38 号 | — | — |
| 万小桔 | 鄂州市鄂城区南塔小区 15 栋 3 单元 5 楼 10 号 | — | — |

| | | | |
|-----|-------------------------------|---|---|
| 陈小平 | 鄂州市华容区段店镇段店立新街 38 号 | — | — |
| 黄诚 | 鄂州市鄂城区南塔小区 15 栋 3 单元 5 楼 10 号 | — | — |

(二) 关联关系

1、湖北环一电磁装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占环一电磁 20%的股权；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黄诚女士为湖北环一电磁装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因此公司对环一电磁具有控制关系，属于交易关联方关系。

2、湖北富升铁路配件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公司占富升铁路的股权比例为 16.07%。

3、黄煜林和黄加林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

黄煜林、黄加林系兄弟；

黄煜林、黄加林、万小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黄煜林为公司董事长，黄加林为公司董事、总经理，万小桔为公司股东、黄煜林配偶，陈小平为黄加林配偶；

黄诚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黄煜林和万小桔的女儿；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 2018 年向湖北环一电磁装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采购电磁直驱系统等设备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预计向湖北富升铁路配件有限公司出租房屋、产房，代缴水电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预计向湖北富升铁路配件有限公司购买铁路产品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预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黄煜林、黄加林、万小桔、陈小平、黄诚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预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煜林、黄加林给提供借款给公司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采用市场定价的方式，环一电磁不会以低于市场价的价格出售设备给公司；公司出租房屋、厂房给富铁，为富铁代缴水电费均是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的合同价；富铁出售给公司的产品价格均为中标价；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黄煜林、黄加林、万小桔、陈小平、黄诚为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黄煜林、黄加林给公司提供借款的行为为公司的纯受益行为，不会损害公司以及股东的权益。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地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富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湖北富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9日